

華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

民國 111 年 07 月 27 日 訂 定

民國 112 年 07 月 26 日 修正 公告

第一條 目的

為強化公司治理成效並完善公司風險管理制度，降低營運可能面臨之風險，特制定本政策及程序，以確保公司穩健經營與永續發展。

第二條 風險管理目標

本公司風險管理之目標旨在透過完善的風險管理架構，考量可能影響公司目標達成之各類風險加以管理，並透過將風險管理融入營運活動及日常管理過程，達成以下目標：

- 一、實現營運目標
- 二、提升管理效能
- 三、提供可靠資訊
- 四、有效分配資源

第三條 風險管理範疇

本公司風險管理範疇涵蓋營運活動過程中所面臨之各類風險，依據公司之規模、所屬產業、業務特性及營運活動並考量永續發展(含氣候變遷)各面向予以分析及辨識各類風險，主要包括：策略風險、營運風險、財務風險、資訊風險、法遵風險、誠信風險、其他新興風險(如：氣候變遷、天然災害、水資源、或傳染病相關風險)等。

第四條 風險治理與文化

本公司秉持永續經營理念，建置風險管理架構，透過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及高階管理階層的參與，使風險管理與公司之策略、目標產生連結，定調公司重大風險項目，提升風險辨識結果之全面性、前瞻性與完整性，並向下宣導及展開對應之風險控管與因應，以合理確保公司策略目標之達成。本公司推動由上而下的風險管理文化，提供全體員工風險管理相關專業訓練等方式，將風險管理意識融入至日常決策及營運活動中，形塑全方位的企業風險管理文化。

第五條 風險管理組織

一、董事會

為本公司風險管理之最高決策單位，核定風險管理政策、程序與架構，監督整體風險管理機制之有效運作，確保風險有效管控。

二、公司治理暨永續經營委員會

由董事長擔任委員會主席，總經理擔任副主席，由高階管理階層主管擔任委員，為本公司永續發展各項業務推動之最高組織，負責規劃、執行、

審查及監督永續發展相關業務之運作，下設「風險管理暨永續發展小組」，每年將「風險管理暨永續發展小組」執行成果彙整提交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

三、風險管理暨永續發展小組

風險管理暨永續發展小組設於公司治理暨永續經營委員會轄下，為執行風險管理之權責單位，負責制定及修訂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落實及健全公司風險管理之相關工作、規劃風險管理相關訓練等，定期召開會議，並向公司治理暨永續經營委員會報告風險管理執行情形及成果。

四、各風險管理單位

本公司各風險管理單位負責所屬單位之風險辨識、分析、評量與回應，並於必要時建立相關危機管理機制；定期提報風險管理資訊予風險管理暨永續發展小組；確保所屬單位風險管理及相關控制程序有效執行，以符合風險管理政策。

五、稽核室

為本公司隸屬於董事會之獨立單位，依據本政策與程序及各項風險管理制度，擬訂年度稽核計畫，並就風險管理活動之有效性，進行獨立查核及提供改善建議，定期將稽核結果提報董事會，以幫助確保關鍵的經營風險妥善加以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有效地運作。

第六條 風險管理程序

本公司各風險管理單位，就本政策及程序所訂之風險管理範疇，考量發生可能性與衝擊程度，進行風險辨識、風險分析、風險評量、風險回應及監督與審查機制，並定期向公司治理暨永續經營委員會之風險管理暨永續發展小組報告，風險管理暨永續發展小組彙集前述報告定期向公司治理暨永續經營委員會報告其執行狀況，並由公司治理暨永續經營委員會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一、風險辨識

各風險管理單位應依據公司策略目標及董事會核定之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就其所屬單位之短、中、長期目標與業務執掌進行風險辨識。

二、風險分析

主要係針對已辨識風險事件之性質及特徵進行瞭解，並分析其發生機率及影響程度，各風險管理單位應針對已辨識出之風險事件，考量現有相關管控措施之完整性、過往經驗、同業案例等，分析風險事件之發生機率與影響程度，據以計算風險值。

三、風險評量

透過將風險分析結果與風險胃納加以比對，決定需優先處理之風險事件，並依據風險等級擬定執行方案，作為後續風險回應措施選擇之參考依據。

相關風險分析與評量結果應確實記錄並保存。

四、風險回應

企業應考量企業策略目標、內、外部利害關係人觀點、風險胃納及可用

資源，擇定風險回應方案及順序，使風險回應在實現目標與成本效益之間取得平衡，確保相關人員充分理解與執行，並持續監控相關處理計劃之執行情形。

五、監督與審查機制

風險管理暨永續發展小組應確實審查風險管理流程及相關風險對策是否持續有效運作，並將相關審查結果納入績效衡量與報告事項中，以有效監督與提升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實施之效益。

第七條 風險報導與揭露

風險管理暨永續發展小組應彙整各風險管理單位所提供之風險資訊，定期出具風險管理相關報告予公司治理暨永續經營委員會及董事會，以確實督導風險管理之有效執行。

本公司亦應依主管機關規定揭露相關資訊，並於公司年報、官方網站或企業永續報告書中揭露執行風險管理之相關資訊。

第八條 實施與修訂

本政策及程序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實施，修訂時亦同。